

证券代码：688231

证券简称：隆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9

##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文件 的修订说明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并于 2023 年 8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上述事项。

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披露后，结合多方意见，经过综合评估与审慎考虑，为更好地反映公司盈利能力和成长性，公司董事会经审慎考虑，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行调整修订，修订并形成了《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修订后的《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已经 2023 年 8 月 12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一、对《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第四章 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中第二条“激励对象的范围”的（一）内容，修订如下：

修订前：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共计 55 人，占公司员工总人数（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员工总人数为 622 人）的 8.84%，包括：

- 1、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2、核心技术人员；
- 3、技术（业务）骨干。

本激励计划涉及的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以上激励对象中，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必须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或公司董事会聘任。所有激励对象必须在公司授予限制性股票时和本激励计划的规定的考核期内与公司或其子公司存在聘用或劳动关系。

#### **修订后：**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共计 53 人，占公司员工总人数（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员工总人数为 622 人）的 8.52%，包括：

- 1、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2、核心技术人员；
- 3、技术（业务）骨干。

本激励计划涉及的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以上激励对象中，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必须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或公司董事会聘任。所有激励对象必须在公司授予限制性股票时和本激励计划的规定的考核期内与公司或其子公司存在聘用或劳动关系。

**二、对《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第五章 限制性股票的激励方式、来源、数量和分配”中第二条“授出限制性股票的数量”的内容，修订如下：**

#### **修订前：**

本激励计划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550.00 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24,685.71 万股的 2.23%；其中首次授予 443.00 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 24,685.71 万股的 1.79%，首次授予部分约占本次授予权

益总额的 80.55%；预留 107.00 万股，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 24,685.71 万股的 0.43%，预留部分约占本次授予权益总额的 19.45%。

**修订后：**

本激励计划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550.00 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24,685.71 万股的 2.23%；其中首次授予 480.20 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 24,685.71 万股的 1.95%，首次授予部分约占本次授予权益总额的 87.31%；预留 69.80 万股，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 24,685.71 万股的 0.28%，预留部分约占本次授予权益总额的 12.69%。

三、对《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第五章 限制性股票的激励方式、来源、数量和分配”中第三条“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分配情况”的内容，修订如下：

**修订前：**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获授数量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获授数量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股本总额的比例
<b>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b>						
1	浦益龙	中国	董事长、总经理	220.1	40.02%	0.89%
2	浦燕	中国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5.1	0.93%	0.02%
3	浦迅瑜	中国	董事	10.2	1.85%	0.04%
4	钱建国	中国	董事	5.1	0.93%	0.02%
5	陈义	中国	董事	10.2	1.85%	0.04%
6	浦锦瑜	中国	副总经理	79.2	14.40%	0.32%
7	顾振	中国	副总经理	7.7	1.40%	0.03%
8	周向东	中国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7.7	1.40%	0.03%
9	王世普	中国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7.7	1.40%	0.03%
<b>二、核心技术人员</b>						
1	王博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2.6	0.47%	0.01%
2	李亚峰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7.7	1.40%	0.03%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获授数量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获授数量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股本总额的比例
3	梁岩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2.6	0.47%	0.01%
<b>三、其他激励对象</b>						
技术（业务）骨干人员（43人）				77.1	14.02%	0.31%
预留部分				107.0	19.45%	0.43%
<b>合计</b>				<b>550.00</b>	<b>100.00%</b>	<b>2.23%</b>

修订后：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获授数量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获授数量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股本总额的比例
<b>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b>						
1	浦益龙	中国	董事长、总经理	118.7	21.58%	0.48%
2	浦燕	中国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42.6	7.75%	0.17%
3	浦迅瑜	中国	董事	10.2	1.85%	0.04%
4	钱建国	中国	董事	29.0	5.27%	0.12%
5	陈义	中国	董事	15.2	2.76%	0.06%
6	浦锦瑜	中国	副总经理	41.2	7.49%	0.17%
7	顾振	中国	副总经理	12.7	2.31%	0.05%
8	周向东	中国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22.7	4.13%	0.09%
9	王世普	中国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2.7	2.31%	0.05%
<b>二、核心技术人员</b>						
1	王博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11.7	2.13%	0.05%
2	李亚峰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12.7	2.31%	0.05%
3	梁岩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7.3	1.33%	0.03%
<b>三、其他激励对象</b>						
技术（业务）骨干人员（41人）				143.5	26.09%	0.58%
预留部分				69.8	12.69%	0.28%
<b>合计</b>				<b>550.00</b>	<b>100.00%</b>	<b>2.23%</b>

四、对《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第十一章 限制性股票的会计处理”中第一条“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及确定方法”的内容，修订如下：

**修订前：**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会计司《股份支付准则应用案例-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股份支付费用的计量参照股票期权执行。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选择 Black-Scholes 模型计算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并于 2023 年 8 月 10 日用该模型对首次授予的 443.0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进行预测算（首次授予时进行正式测算）。具体参数选取如下：

- 1、标的股价：24.16 元/股（假设首次授予日收盘价为 2023 年 8 月 10 日）；
- 2、有效期分别为：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每期归属日的期限）；
- 3、历史波动率：13.1149%、15.1243%、15.0921%（分别采用上证指数最近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的波动率）；
- 4、无风险利率：1.50%、2.10%、2.75%（分别采用中国人民银行制定的金融机构 1 年期、2 年期、3 年期存款基准利率）；
- 5、股息率：1.25%（取公司最近一年平均股息率）。

**修订后：**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会计司《股份支付准则应用案例-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股份支付费用的计量参照股票期权执行。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选择 Black-Scholes 模型计算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并于 2023 年 8 月 10 日用该模型对首次授予的 480.2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进行预测算（首次授予时进行正式测算）。具体参数选取如下：

- 1、标的股价：24.16 元/股（假设首次授予日收盘价为 2023 年 8 月 10 日）；
- 2、有效期分别为：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每期归属日的期限）；

3、历史波动率：13.1149%、15.1243%、15.0921%（分别采用上证指数最近12个月、24个月、36个月的波动率）；

4、无风险利率：1.50%、2.10%、2.75%（分别采用中国人民银行制定的金融机构1年期、2年期、3年期存款基准利率）；

5、股息率：0%。

五、对《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第十一章 限制性股票的会计处理”中第二条“预计限制性股票实施对各期经营业绩的影响”的内容，修订如下：

**修订前：**

公司按照会计准则及相关估值工具确定授予日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并最终确认本激励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该等费用将在本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归属安排的比例摊销。由本激励计划产生的激励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

假设2023年9月初首次授予，根据中国会计准则要求，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首次授予数量 (万股)	预计摊销的总 费用(万元)	2023年 (万元)	2024年 (万元)	2025年 (万元)	2026年 (万元)
443.00	5,326.19	1,151.21	2,747.19	1,068.96	358.83

注：1、上述计算结果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与授予日、授予价格和归属数量相关，激励对象在归属前离职、公司业绩考核、个人绩效考核达不到对应标准的会相应减少实际归属数量从而减少股份支付费用。同时，公司提醒股东注意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

2、上述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的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上述测算部分不包含限制性股票的预留部分，预留部分授予时将产生额外的股份支付费用。

公司以目前信息初步估计，限制性股票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但同时此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后，将进一步提升员工的凝聚力、团队稳定性，并有效激发管理团队的积极性，从而提高经营效率，给公司带来更高的经营业绩和内在价值。

**修订后：**

公司按照会计准则及相关估值工具确定授予日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并最终确认本激励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该等费用将在本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归属安排的比例摊销。由本激励计划产生的激励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

假设 2023 年 9 月初首次授予，根据中国会计准则要求，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首次授予数量 (万股)	预计摊销的总 费用 (万元)	2023 年 (万元)	2024 年 (万元)	2025 年 (万元)	2026 年 (万元)
480.20	6,045.72	1,295.74	3,102.25	1,230.27	417.45

注：1、上述计算结果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与授予日、授予价格和归属数量相关，激励对象在归属前离职、公司业绩考核、个人绩效考核达不到对应标准的会相应减少实际归属数量从而减少股份支付费用。同时，公司提醒股东注意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

2、上述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的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上述测算部分不包含限制性股票的预留部分，预留部分授予时将产生额外的股份支付费用。

公司以目前信息初步估计，限制性股票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但同时此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后，将进一步提升员工的凝聚力、团队稳定性，并有效激发管理团队的积极性，从而提高经营效率，给公司带来更高的经营业绩和内在价值。

特此公告。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4 日